

2021

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以下简称新《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由赣州经开区企业服务和工信局结合有关统计数据编制。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本年度报告的电子版可以从赣州开发区网站 (<http://gzjkq.ganzhou.gov.cn>) 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企工局综合科联系（地址：赣州经开区华坚南路管委会大楼 4 楼，电话：0797-8370779）。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赣州经开区企工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西和赣州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中央、省、市、区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认真贯彻落实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工作理念，紧紧围绕经济中心工作和重点任务，围绕经济

社会发展和群众关注关切，全方位加强政务信息管理，大力推进政务公开工作。

（一）主动公开

一是持续做好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我局政务信息公开平台全年主动公开政务信息共计 101 条，其中机构职能 1 条，部门文件 2 条，工作动态 90 条，公告公示 5 条，财政预决算 2 条，年度报告 1 条。

二是推进全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落实。以持续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和构建新发展格局为重点，积极开展规范性文件及相关政策解读回应，促进政策落地见效。2021 年共召开 6 次政策宣贯会，宣传解读各类政策、措施。

（二）依申请公开

2021 年，我局未收到来自单位和个人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

一是严格信息审核发布。严把信息的政治关、政策关、保密关和文字关，按照“谁审核，谁负责”的原则，实行“五级负责制”，重要信息由主要领导审签，做到逐级把关、层层负责。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要求，做好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工作，坚决防止泄密事件发生。

二是建立信息公开台账。台账里包含了信息名称、拟发布栏目、公开时间、审核人员、内容是否涉密合法合规等要素，做到信息来源清、可追溯。

（四）政府信息平台建设

一是加强政府网站等公开平台建设。配合区党政办定期对区政务网信息公开专栏进行检查，及时发现错敏信息、错误链接和未及时更新等情况，督促各责任单位及时整改。

二是强化标准化规范化成果应用。根据省、市要求，已对政务网站统一集约化改造，设置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专题，标准目录所列公开事项和具体公开内容的联动展示和搜索栏等功能均已实现。

（五）监督保障

我局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成立了以局主要领导为组长的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安排专人负责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指导、协调全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对本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局绩效考核范围。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2	0	2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2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年，我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绩，但还存在主动公开的深度有待进一步拓展、政策解读回应效果有待进一步提升等问题，下一步我局将着力做好以下两方面工作：一是加强政务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做好信息平台内容更新，主动、及时、准确发布相关信息。二是加强相关政策措施解读回应，不断提高政策发布解读质量和政策到达率、知晓度。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企业服务和工信局

2022年1月30日